



塘厦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批复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塘厦分局
预算单位：东莞市司法局塘厦分局

批复日期：2025年3月22日

项目名称		法律顾问经费			
2025年镇级财政预算金额 (万元)		83.65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
		2025年度目标			
		1、打造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为目标，以政府购买的方式，在全市进一步深化一村（社区）一法律顾问工作，组织律师担任村（社区）法律顾问，开展法律咨询、普法宣传、人民调解和法律援助，满足基层组织、群众对法律知识和法律服务的基本需求，实现群众不出村（社区）即可享受到基本法律服务，推动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显著增强、基层自治管理明显改善，为东莞高水平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 2、承办镇政府的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、行政赔偿工作，代理镇政府诉讼案件，对镇政府及社区经济合同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行政诉讼案件成本	≤18000元/宗	≤18000元/宗
			政府常年法律顾问成本	90000元/年	90000元/年
			社区法律顾问成本	8000元/年	8000元/年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坐班服务	不低于300次	不低于300次
			服务政府、社区和群众	50次以上	50次以上
			开展法治讲座	84场	84场
			聘请镇委、镇政府法律顾问	3家	3家
		质量指标	诉讼案件审核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法律解答时间	24小时内	24小时内
		经济效益	协助追回债务	100万以上	100万以上
		社会效益	参与调解案件成功率	95%	95%
		生态效益	改善法治环境、化解社会矛盾	有利	有利
		服务对象满意度	公众满意度	90%	90%
			社区内委干部满意度	90%	90%
		生态效益	社区矫正对象公益活动服务率	98%	98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100%	100%